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

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gsjxYG2511030

委托单位：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表	4
第三章	招标内容	7
第四章	合同格式	17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并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以邀请招标方式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阳光采购”平台上进行招标,兹邀请贵单位参加投标竞价。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

2、项目编号: gsjsxYG2511030

3、招标单位: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最高投标限价: 24万元(贰拾肆万元整)

二、招标范围:

甘肃公交建集团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投标人需自行提供承诺函);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竞价时间、地点及具体参与方式

1、竞价时间(公告、报名、竞价结束时间一致): 2025年02月08日19时00分至

2025年02月13日19时00分。

2、竞价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限额以下工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
(<https://ygjy.ggzyjy.gansu.gov.cn:3015/a/login>)。



以上资格要求资料须在有效时间内以PDF格式加盖公章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阳光招标采购平台，逾期未上传或上传不合格的企业将被拒绝。

五、注册须知：

凡拟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限额以下工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 (<https://ygjy.ggzyjy.gansu.gov.cn:3015/a/login>) 上注册后，方可参加投标等后续程序。

六、联系方式：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9号兰州 SOHO 大厦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方式：0931-8402468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333号1单元503室

联系人：张爱萍

联系方式：0931-8734555

邮 箱：gsjxgj8734555@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名 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方式：0931-8402468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爱萍 电 话：0931-8734555
3	项目名称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
4	资金来源	预算资金
5	招标范围	甘肃公交建集团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详细内容详见第三章招标内容）
6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投标人需自行提供承诺函）。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投标报价	参照有关规定，投标人一次性报价。最终总报价为完税价。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8	报价币种	人民币(元)
9	评标原则	最低价中标
10	最高投标限价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24万元 如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视为无效投标。
11	完工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施工总周期10个日历天，包括设备订货及物流运输时长。
12	质保期	1. 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交工验收之日起，36个月的质保期。 2. 属于保修范围且在保修期内的产品发生需要维修的故障时，由成交人负责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和零部件更换费用，由成交人承担。质保期满的或保修范围外的质量问题，成交人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只收取材料、配件费用，不额外收取任何上门费及人工服务费。
13	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工程预付款，交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5%，待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应在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约定的款项，乙方延迟提供发票的，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14	合同签订	1、招标人与成交人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订立书面合同；



		2、成交人如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对损失部分予以赔偿，同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	对投标人的限制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2、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16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标准，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向成交投标人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并开具税务发票。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打款账户（成交投标人应在发布成交公告之日起5日内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转账至以下账户，电汇请在摘要栏中备注招标编号。） 收 款 人：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931 904 269 710 88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兰州分行渭源路支行 银行代码：3088 2100 4167



17	资格审查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除原件外，其他要求提供的资料必须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成交资格被取消。
18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成交后需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上述文件。
19	网上竞价结束后，投标人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一式二份）在竞价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至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333号1单元503室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章 招标内容

序号	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1	全天候音柱	1. 单元尺寸：不少于16个1英寸高音单元，4个5英寸低音单元组成 2. 带恒定波宽专利电路 3. 具有非对称垂直覆盖 4. 狭窄（Narrow）=25度，非对称 5. 宽广（Broad）=45度，非对称 6. 具有音乐播放/语言扩声切换功能 7. 抽头设置：8ohm 8. 频率响应不大于（-10dB）：60Hz-20kHz 9. 灵敏度（SPL @1m）：≥99dB 10. 功率（低阻）：不小于 500W 11. 最大声压级：≥ 126dB（峰值132dB） 12. 覆盖控制频率（±20度）：≥800HZ	只	2
2	吸顶扬声器	1. 系统类型：吸顶天花扬声器； 2. 单元尺寸：不小于6.5英寸单元；	只	8



		3. 频率范围不大于：75Hz - 20kHz 4. 额定功率：不小于150W连续节目功率，75W连续粉红噪声 5. 灵敏度：≥88dB@1m, 1W 6. 最大声压级：≥106dB@1m, 25W 7. 覆盖角度不小于110° 8. 额定阻抗 16欧		
3	功率放大器	1. 两通道功率放大器，2U机身设计； 2. 功率：立体声≥8Ω/1000W, 立体声≥4Ω 1350W, 桥接≥2700W； 3. 具备1.4V/0.775V输入灵敏度选择开关； 4. 采用优化的Class-H线路； 5. 信噪比：>100dB； 6. 频率响应：20Hz-20KHz； 7. 阻尼系数：>200； 8. 具备立体声/并联/单声道桥接模式； 9. 防止短路、空载、开/关机噪音、射频干扰保护电路； 10.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NAS和CMA标识的检验报告。	台	1
4	功率放大器	1. 两通道功率放大器，2U机身设计； 2. 功率：立体声≥8Ω/500W, 立体声≥4Ω 750W, 桥接≥1500W；	台	2



		3. 具备1.4V/0.775V输入灵敏度选择开关; 4. 采用优化的Class-H线路; 5. 信噪比: >100dB; 6. 频率响应: 20Hz-20KHz; 7. 阻尼系数: >200; 8. 具备立体声/并联/单声道桥接模式; 9. 防止短路、空载、开/关机噪音、射频干扰保护电路; 10.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NAS和CMA标识的检验报告。		
5	数字音频处理器	1. 不少于8路模拟音频输入8路模拟音频输出。 2. 高性能浮点DSP处理芯片。 3. 所有输入通道支持MIC输入和48V幻象供电。 4. 输入通道功能: 前级放大、噪声门、压缩器、8段参量均衡、延时器、自动混音台。 5. 输出通道功能: 8段参量均衡、分频器、高低通滤波、限幅器、延时器。 6. 具有正弦波、粉红、白噪音等现场音频系统测试功能。 7. 开放的RS-232、TCP/IP协议实现第三方控制。 8. 有摄像跟踪代码输出, 便于通过第三方中控实现摄像联动功能。 9. 前面板1602显示屏显示IP地址、当前预设。 10. 支持32组场景预设功能, 可通过TCP/IP、RS-232协议调用。 11. 星号项为必须满足条件, 低于或不满足其性能指标视为无效投标。	台	1



6	增益器	1. 采样率: 48K 2. 频率响应: 20HZ-20kHzC 3. 通道噪声: <-90dBu 4. 动态范围: 99dBu 5. 调试方式: 自适应免调 6. 输入\输出接口类型: 免焊接插拔式接线端口 7. 工作电压: 220V AC 50~60HZ 8. 电源接口类型: 三脚公插座 (内置保险丝) 9. 输入接口: 2路平衡输入 (In Put) 10. 输出接口: 2路平衡输出 (Out Put) 11. 工作温度: 0-50度	台	1
7	电源管理终端	1. 具备2寸TFT彩色液晶显示屏, 可实时显示当前电压、日期、时间、每路开关状态。 2. ≥ 8路电源插座, 单路输出电流$\geq 16A$ 3. 前面板具有≥ 1路常开状态电源插座。 4. 支持面板锁定功能。 5. 支持定时开关机。 6. 支持设备多台级联。 7. 具备RS-485、RS-232接口, 支持外部中控设备控制。 8. 自带ID设置和检测, 可实现远程集中控制。	台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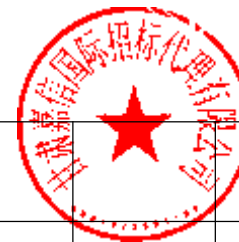
8	手持话筒	1. 类型：无线手持麦克风。 2. 振荡模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3. 载波频段：≥UHF640~690MHz 4. 频带宽度：≥50MHz 5. 频率调整：手动调频或自动扫描及锁定不受干扰频道，红外对频。 6. 信道：4*100CH（以250KHz步进） 7. 发射机管身材质：全铝金属管体 8. 操作显示：LCD显示；需同时显示电池电量、频段、信号接受电平等	套	1
9	主机	1. 采用2.4GHZ的全数字会议技术，符合IEC60914国际标准。 2. 主机自带6个全数字6芯接口：分别支持1个2.4G无线数据采集器接口、5个有线手拉手输出接口。 3. 通过无线会议主机面板五维导航键盘可对所有无线会议功能进行集中控制。 4. 主机具备无线会议系统与有线会议系统同时使用功能：支持无线会议单元256台，支持有线手拉手会议单元100台。 5. 主机内置输入、输出数字音量调节，可独立调节每个与会单元的音量大小，具备5段EQ均衡调节功能，具备低音切除功能，具备噪声门功能，具备话筒自动增益调节功能。 6. ≥2.8英寸LCD显示屏，中、英文菜单显示。 7. 主机具备2个RJ45功能扩展网络接口，可进行系统升级功能扩展 8. 主机可设置为系统主机，备份主机，扩展主机，合并主机，分配主机。	台	1



		9. 主机具备双机热备份功能。 10. 主机支持8个会议室拆分/合并功能。 11. 具备不少于五种话筒管理模式。 12. 具备三个RS-232串口，可连接PC电脑、中控系统、高清视频矩阵，具备可直接控制相同代码的高清视频矩阵，实现视频切换。 13. 视频跟踪具备球机参数、操作选选、视频矩阵及关MIC视频设置功能。 14. 支持100个代表单元申请发言序列，具备PC软件实时申请序列显示。 15. 支持按键签到、补签到功能，签到情况实时动态显示。 16. 会议主机具备新建签到、新建投票、新建表决、新建响应、新建评分、会议结果显示及会议设置等功能。 17. 支持IC卡签到、代表身份识别、IC卡钥匙及设定显示语言等功能。 18. 具备任意指定VIP单元，系统支持150台主席单元。 19. 配合会议管理软件可实现一键备份和系统恢复功能。		
10	主席单元	1. 采用先进的2.4G无线全数字射频（PHSS）技术，符合IEC60914国际标准。 2. 每台单元都具备任意分配ID地址。 3. 采用14毫米直径镀金电容式咪芯，拾音距离可达50cm以上（视声场环境而定用）。 4. 独立音量增益调节、话筒自动增益补偿、低音切除。 5. 5段EQ均衡可调，每支话筒可设置专用EQ。 6. 智能检测信号强度、动态显示电池电量。	只	1



		7. 方形外壳指向性麦克风 8. 具有强抗手机干扰能力 9. 具有不少于五种话筒工作模式		
11	代表单元	1. 采用先进的2. 4G无线全数字射频（PHSS）技术，符合IEC60914国际标准。 2. 每台单元都具备任意分配ID地址。 3. 采用14毫米直径镀金电容式咪芯，拾音距离可达50cm以上（视声场环境而定用）。 4. 独立音量增益调节、话筒自动增益补偿、低音切除。 5. 5段EQ均衡可调，每支话筒可设置专用EQ。 6. 智能检测信号强度、动态显示电池电量。 7. 方形外壳指向性麦克风 8. 具有强抗手机干扰能力 9. 具有不少于五种话筒工作模式	只	13
12	采集器	1. 采用2. 4GHZ的全数字会议技术，符合IEC60914国际标准，360度全方位通讯。 2. 具有无线接收和无线发射双向收发功能。 3. 专用6芯通用线缆与无线会议主机连接，由无线会议主机供电。 4. 采用RS-485通讯协议。 5. 具有无线传输及处理视频跟踪和投票表决功能。 6. 支持按键和IC卡签到、补签到功能。 7. 无线信号接收和发射范围为直径30米。	台	1



		8. 无线会议主机可自动检测设备连接状态。		
13	锂电池	1. 锂电池，标准容量为2400Ma/h 2. 标准电源：3.7V	套	14
14	充电箱	1. 不少于6位专用充电箱。 2. 具备LED指示灯显示充电状态。 3. 电源适配器输入电压为AC 100-240V 50~60Hz 、电流为1.2A； 4. 输出电压为DC 24V、电流为2A，与此参数一致的可以互相通用。	台	3
15	天线放大系统	1. 全频道的UHF天线分配器，它可以在多道系统中导引天线讯号从一对天线到多台接收机。 2. 分配器会放大射频讯号以弥补在分配过程中的衰减。 3. 外置5A开关电源，可提供四组12V直流电给无线接收机。 4. 单一台天线分配器主机可支援最多16个天线通道端口频率响应。 5. 天线采用对数周期偶极振子阵列，能够在面向所需的覆盖区域时提供最佳接收效果。 6. 集成式放大器具有2个增益设置，用于补偿不同级别的同轴线缆信号损失。 7. 可将天线叶子固定在话筒支架上，也可将其悬挂在天花板上或者使用集成式可旋转支架固定在墙壁上。 8. 低噪声信号放大器能够补偿同轴缆线的插入损失可与无线接收机和天线分配系统兼容，能够提供10-15V直流偏压。	套	1



		9. 可将带有螺纹的集成式支架轻松地固定到话筒支架上。 10. 天线盒子内置2档位增益选择开关(3dB或者10dB)。 11. 射频频率范围:450-970MHZ。		
16	航空机柜	16U航空机柜	个	1

备注：本清单包含设备、配件、材料和安装调试、试验检定等人工服务费用，以及税款、运输费等全部费用。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注：此合同范本仅供招标人和投标人签订合同时参考，具体条款根据本项目成交后，由双方协商确定。

合同编号：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

更新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二〇二五年二月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
系统更新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91620000098238577P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 9 号

邮政编码：730030

电 话：0931-8402700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兰州分行

账 号：48010155100002867

乙方（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改造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

（二）项目地点：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

（三）项目内容：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设备更新改造及安装调试（含敷设材料、配件及人工服务），详见项目清单。

（四）项目承包范围：招标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范围内所有内容。

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全天候音柱		只	2			
2	吸顶扬声器		只	8			
3	功率放大器		台	1			
4	功率放大器		台	2			
5	数字音频处理器		台	1			
6	增益器		台	1			
7	电源管理终端		台	1			
8	手持话筒		套	1			
9	主机		台	1			
10	主席单元		只	1			
11	代表单元		只	13			
12	采集器		台	1			
13	锂电池		套	14			
14	充电箱		台	3			
15	天线放大系统		套	1			
16	航空机柜		个	1			
总计（元）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0.00元
注：包含设备、配件、材料和安装调试、试验检定等人工服务费用，以及税款、运输费等全部费用。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包括设备订货及物流运输时长。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0.00 元），税率为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0.00 元）。

合同总金额是指设备到达指定地点、验收、安装、调试合格后的价格，其中已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价格、包装费、运杂费（含保险、由乙方负责卸货费用）、工程费及相关费用。合同所列单价为一次固定价格，不受市场价格的变化影响，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二）支付方式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工程预付款，交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5%，待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应在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约定的款项，乙方延迟提供发票的，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

（四）权利担保：乙方应就交付的产品（包括产品的任何一部分），负有保证甲方免受第三方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第三方主张的权利”包括产品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债权、担保物权、用益物权等权利。

四、质量要求与技术标准

（一）质量要求

1. 乙方应保证合同清单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未使用的，所有设备不存在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所提供设备应确保材料精良、工艺先进、功能齐全，各项技术指标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方案规定，合同清单规定的规格参数和配置要求。乙方应保证

设备不会因设计、材料、工艺的原因有任何故障和缺陷。

2. 乙方应保证提交的技术文件与图纸清晰完整、合法合规，达到设计、安装、运行和维护要求。技术文件如有不准确或不完整情况，乙方应在甲方通知3日内进行整改并重新提供。

3. 在合同设备安装、调试、接受测试期间，如发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合同设备的缺陷或损坏，乙方应尽快免费更换和修复，更换和修复工作的一切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补偿由此而来的甲方一切损失。

4. 乙方负责所供产品及安装调试应经甲方验收合格。

（二）技术标准

1. 扩展性强：音频系统应在可靠与实用的基础上，采用先进的数字技术，支持多种输入和输出接口，并具备一定的扩展性，确保本次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后，能满足今后接入新设备或增加控制方式的需求。

2. 可靠性高：音频系统应将满足甲方需求的相关软件预置到相关设备中，采用经过严格设计和测试的高质量产品设备 and 专业控制界面，充分考虑音频系统对于会议效果的重要意义，合理选择扬声器位置、角度和混响时间等参数来达到最佳声场效果。能够有效防止干扰、杜绝回声或噪声，在各种会议场景中确保音质清晰、稳定，无失声、杂音、啸叫等异常情况。

3. 兼容性好：音频系统应支持多种音频格式和传输协议，以适应不同设备的连接需求，可与其他系统（如视频会议、音频录音等）兼容。

4. 安全稳定：会议音频系统必须具备良好的安全保障措施，以防止意外情况对系统造成损害。例如，配备电源保护装置、防干扰装置等。

五、交货地点、时间及包装运输

交货地点信息：

交货人及联系电话：

收货人及联系电话：

收货地点：发货前与收货人联系确认

交货时间：

（一）乙方应按照国家运输标准及相关规定包装设备并提供装运清单，以防设备在转运过程中损坏。包装应足以承受装运过程中的野蛮装卸和暴力运输。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运输不合理而引起的设备损坏责任。



(二)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运输所产生的运费和转运费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设备交货前对其进行全面保险并承担其他相关费用（如保险费、装车费、到场卸货费、验收检验和测试费）。



六、检测和验收

(一) 乙方应在发货前按照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对合同清单所列设备进行出厂检验并验收合格，同时出具符合国家标准及合同规定的产品说明书、检测报告、合格证和维保凭证等相关证明文件。

(二) 甲方对设备进行交接验收后，有权对设备进行二次检测。为体现检测的合理及公正性，乙方应派专人协同甲方共同检测、验收。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设备不符合合同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三) 乙方如对专业公司的检测结果存有异议，可委托上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复检，复检为最终检验。若设备质量检测结果合格，检测费由甲方承担，若设备质量检测结果不合格，检测费由乙方承担。

七、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一) 技术服务

1. 如因设备质量、安装或调试等原因造成会议出现异常情况，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更换设备或重新安装、调试，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若乙方设备未能通过专业检测机构检测，判定乙方设备为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作退货处理，且乙方须赔偿所有损失。

3. 乙方应提供详细的系统相关设备使用说明和培训手册，确保甲方人员可快速掌握并正确使用该系统和相关设备，并负责相关软件的免费升级、更新服务。

4. 本项目投运后，乙方承诺 7×24 小时接受客户技术咨询、提供在线技术指导，如故障不能排除，1 小时内提供现场服务，待产品运行正常后撤离现场。

(二) 售后服务

1. 双方约定本项目所有设备、硬件、材料安装调试完毕，自交工验收之日起，乙方提供 36 个月的质保期。属于质保范围且在质保期内的产品发生非人为因素的故障时，由乙方技术人员负责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和零部件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超出质保期或质保范围外的质量问题，乙方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只收取材料、配件费用，不额外收取任何上门费及人工服务费。

2. 质保期内设备、硬件、材料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在 24 小时内进行免费

维修或者更换成新的合格设备，否则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应的款项另行购买设备，如果质保金不足以支付此类款项，则乙方需在 7 日内另行支付相应款项至甲方指定账户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设备、硬件等产品的电池使用寿命会逐年递减，为确保会议系统正常运行，乙方承诺质保期结束后进行一次免费更换。

八、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应积极履行协助义务，会同乙方共同为合同的履行创造便利条件。

2. 甲方应派相关负责人员对安装进度和设备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如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并要求整改，保证安装进度和设备质量符合双方订立的指标。

3. 乙方提供的产品本身如存在设计瑕疵致使：

（1）乙方提供的产品无法满足合同约定的标准；

（2）甲方无法正常使用该产品；

（3）甲方继续使用该产品将造成较大的损失。

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如违约金无法弥补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4.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货并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更新改造，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因逾期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本合同中所安装的主要设备及全部配件材料均由乙方提供。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产品品牌、型号、规格，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适合于项目整体设计的产品，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更换。

2. 乙方在收取甲方每一批付款时，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 根据本合同相关约定，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扣除该等额款项。

九、违约责任

（一）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安装调试，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的 0.5%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如逾期超过 3 天，应赔偿因逾期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

(二)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款项时, 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的 0.5% 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十、合同生效

(一) 本合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各持贰份,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协议条款与本合同不符时, 以补充协议为准。

十一、合同终止

(一) 因台风、地震、水灾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 无法履约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对方, 并在 7 天内提供事件详情有效证明文件 (如: 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 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按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 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

(二) 如果出现违约行为, 则守约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违约方同意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三) 买卖双方应通过协商, 友好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协商不成, 双方可在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法院诉讼。

(以下为签字页, 无正文)

签字页



甲方（签章）：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第五章 评标办法



按照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限额以下工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选取最低价中标办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提供的规定格式：附件1——附件9, 未提供部分格式自拟。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1、投标人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 4、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投标人需自行提供承诺函）。
-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需自行提供承诺函）。

附件1

投 标 函



致：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维护任务，履行招标文件中对成交投标人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 1、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4、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成交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60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 6、我方承诺我方为非联合体投标。
- 7、我方是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 8、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9、我方在投标过程中没有其他违规违纪行为；并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10、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 11、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2、与招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帐户：

开 户 行:

户 名:

账 号:



13、与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

电 话: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

格式自拟

附件3



法人授权函

致：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函声明：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任命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项目编号：_____】“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李春会议室音频系统更新改造项目”招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后附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投标报价表



格式自拟。按照招标清单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公司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单位	联系电话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注：须附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金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中级职称人员	
账号				初级职称人员	
成立时间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7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甘肃嘉信国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成交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工程或服务）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成交资格，向相关主管部门投诉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地 址：

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施工组织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附件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